

职工代表 培训教材

主 编 杨善政
副主编 赵振洲 杜 伟

中国工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 职工代表培训教材/杨善政主编.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1997.3
ISBN 7-5008-1900-5

I. 职… II. 杨… III. ①职工代表-职工培训-教材②企
业管理; 民主管理-职工培训-教材 IV. F272.9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03558 号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北京鼓楼外大街 邮编 100011)
印 刷: 北京通县京华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版 次: 1997 年 3 月第 1 版
199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32
字 数: 171 千字
印 张: 7.625
印 数: 1~30000 册
定 价: 9.00 元

前　　言

民主管理是社会主义企业的本质特征，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是企业领导体制的一个组成部分。搞好企业民主管理，对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贯彻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指导思想，充分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智慧和创造力，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实现企业的改革和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要搞好企业民主管理，一方面企业领导者必须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指导思想，真正相信和依靠职工群众，把职工当作企业的主人；另一方面广大职工特别是职工代表要不断增强主人翁责任感，提高参加管理的能力和水平，提高自身素质。考虑到几年来职工代表的变动情况和深化改革、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形势的发展，我们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职工代表培训工作的要求，在前几年职工代表培训的基础上，组织编写了这本职工代表培训教材，希望能对职工代表培训工作有所帮助。由于水平有限，不当之处在所难免，希望大家在使用中提出宝贵意见，以便进一步修改完善。

编　者

1997年3月

目 录

绪论	1
第一章 职工代表大会	11
第一节 职工代表大会的性质、组织原则和任务.....	11
第二节 职工代表大会的届次和召开时间	14
第三节 职工代表大会的主要程序	15
第四节 职工代表大会的议题和提案	17
第五节 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	19
第二章 职工代表大会的职权	21
第一节 职工代表大会的审议建议权	21
第二节 职工代表大会的审查同意或否决权	28
第三节 职工代表大会的审议决定权	33
第四节 职工代表大会的评议监督权	37
第五节 职工代表大会的民主推荐、选举权.....	41
第三章 职工代表	47
第一节 职工代表的产生	47
第二节 职工代表的权利和义务	50
第三节 职工代表的主要活动方式	52
第四节 职工代表的素质	56
第五节 职工代表的管理	58
第四章 职工代表大会的组织制度	61
第一节 职工代表大会主席团	61
第二节 职工代表大会代表团(组)	63

第三节	职工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小组)	64
第四节	职工代表大会代表团长、专门委员会负责人 联席会议	70
第五节	企业管理委员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董 事会、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	74
第五章	车间和班组的民主管理	80
第一节	车间民主管理的重要性及其基本形式	80
第二节	车间职工代表大会的程序	84
第三节	班组民主管理的特点及重要性	87
第四节	班组民主管理的形式、职责和制度	90
第六章	企业机关、集体经济及其他方面的民主管理	96
第一节	企业机关的民主管理	96
第二节	集体企业的民主管理	99
第三节	企业其他方面的民主管理.....	104
第七章	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	106
第一节	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的重要性.....	106
第二节	平等协商、集体合同的内容.....	111
第三节	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的原则.....	117
第四节	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的程序.....	120
第五节	集体合同的履行和监督检查.....	124
第八章	职工代表大会与企业党组织、厂长和工会	130
第一节	职工代表大会与企业党组织.....	130
第二节	职工代表大会与厂长.....	134
第三节	职工代表大会与工会.....	138
第四节	党委对职工代表大会的领导.....	141
第九章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必须加强职工民主管理	144

第一节 国有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职工仍然是企 业的主人.....	144
第二节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为企业民主管理提供了机 遇和课题.....	146
第三节 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中，要切实加强企业民 主管理.....	149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节选）.....	155
附录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157
附录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	175
附录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	188
附录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节选）.....	197
附录六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条例.....	206
附录七 工会参加平等协商和签订集体合同试行办法…	213
附录八 关于公布《郑州铁路局贯彻执行〈企业法〉，加 强企业民主管理实施细则（暂行）》的通知 …	222

绪 论

企业民主管理，是社会主义企业全体职工依照宪法和其他法律规定，通过一定的组织形式，以主人翁的身份参加企业管理，行使民主权力的活动。其目的是为了保障职工的民主管理权力，充分发挥职工的积极性、智慧和创造力，办好社会主义企业，发展社会主义经济。

企业民主管理的职能体现企业民主管理的性质：即企业民主管理要在维护劳动者的主人翁地位和完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前提下，合理组织和发展生产力。企业的民主管理在其产生和发展过程中，已经逐步地形成了它的基本作用和基本功能，这就是：审议和决策职能、监督职能、维护职能、协调职能和教育职能。

企业民主管理的任务主要有两项：一是组织和发动全体职工参与企业管理工作，行使当家做主权力；二是提高企业经济效益，保证企业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发展。这一任务是由国家和企业社会主义性质决定的。职工在企业中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和其他形式，参加管理，是行使主人翁的权力，也是应尽的义务。同时，民主同一般的上层建筑一样，归根结底是为经济服务的。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生产力。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保证企业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发展，是职工群众的根本利益所在，也是应尽的义务。

企业民主管理是社会主义企业的本质特征，是社会主义与

资本主义企业的本质区别。企业民主管理是一个历史的发展过程，在不同的发展阶段有不同的组织形式和特点。为了提高民主管理、民主参与和民主监督的水平，推动民主管理工作的发展，应该对民主管理的历史发展、理论依据、现阶段的性质和特点有一个基本的了解。

—

我国企业民主管理至今已有 60 多年的历史，大致经历了以下几个发展阶段。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到抗日战争后期的“三人团”和工人大会阶段。我党在创建了革命根据地以后，开始有了自己的工厂，这些工厂的管理实行了与国民党统治区资本家压迫奴役工人截然不同的制度和方法，形成了早期我党领导的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其中比较有代表性的是“三人团”和工人大会制度。“三人团”由厂长、党支部书记和工会委员长组成。工厂生产过程中发生的许多问题，必须经过“三人团”会议共同研究决定。工人群众参加工厂的管理，一方面是通过工会委员长参加“三人团”来实现；另一方面是通过工会召开工人大会，审议生产计划，讨论如何完成生产任务来实现。抗日战争后期，工厂的管理形式发生了一些变化。党中央和当时的陕甘宁边区政府指出，实行厂长的集中管理不能取消工厂内部的民主，要办好工厂就要依靠工人群众，发挥广大工人的积极性。

建国前后一段时间的工厂管理委员会和职工代表会议阶段。工厂管理委员会由厂长、工程师、其他生产负责人和工会

主持职工大会选举的代表组成，由厂长担任主席。工厂管理委员会讨论决定有关企业和生产中的各种问题。500人以上的大工厂，由各部门职工代表组成职工代表会议。职工代表会议在工厂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组织群众参与企业管理。与此同时，集体合同制度也普遍推行，在保护劳动者权益、促进生产的发展方面发挥了很大的作用。当时，中央对于这种民主管理形式非常重视，要求“所有的公营工厂，应一律组织工厂管理委员会和职工代表会议”。在稍后的一段时间里，中央对集体合同制度建设方面也专门做出指示。

党委领导下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阶段。中共中央1957年提出，在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的同时，实行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作为职工参加民主管理和监督行政领导的权力机关。中央明确规定了职工代表大会的职权。职工代表大会制度较解放初期的职工代表会议制度又有了新发展：一是实行代表常任制，在职工代表大会闭会后仍然发挥作用；二是扩大了权力，由原来的咨询和监督性组织变为职工群众参加管理、监督行政领导的权力机关；三是在职工代表大会闭会后，工会作为常设机构主持工作。

实行厂长负责制后，企业民主管理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自1984年后，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国营工业企业的领导体制由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逐步改为厂长负责制。与此同时，企业民主管理的地位和作用得到加强。1986年，中共中央、国务院正式颁发了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党组织、厂长和职工代表大会的三个条例，进一步明确了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领导体制：企业实行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工作厂长负责制；企业党组织保证监督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的贯彻实施，做好思

想政治工作；进一步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各项民主管理制度，充分发挥工会组织和职工代表在审议企业重大决策、监督行政领导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等方面的权利和作用。1988年《企业法》的颁布，强化了企业的这种领导体制，企业民主管理日益受到重视。1990年以后，中央进一步明确在企业中，要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坚持和完善厂长（经理）负责制，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1995年颁布的《公司法》中，党和国家规定了职工代表大会的地位和作用，职工代表参加董事、监事等方面的问题。随着改革的深入，企业自主权的扩大，企业经营的好坏同职工切身利益联系更加紧密，为企业民主管理的深入发展创造了条件。

我国企业民主管理曲折发展的历史，充分显示了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强大的生命力。企业民主管理的产生和发展符合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二

企业民主管理是社会主义公有制性质决定的。实施企业民主管理，是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指导方针和群众路线的科学实践；是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和社会主义民主在企业的具体体现；是深化改革和社会化大生产的需要，是社会主义企业领导制度的根本原则和社会主义企业与资本主义企业的本质区别。

（一）企业民主管理是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科学实践，是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指导方针和群众路线的具体体现。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我们党的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马克思主义认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推动历史前进的决定力量。工人阶级是历史上最革命、最先进的阶级，是先进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代表，是建设和改革最基本的动力。在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指导下，在长期的革命实践中，我们党形成了相信和依靠人民群众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历史经验证明，只有坚持马克思主义，坚定不移地、全心全意地相信和依靠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革命和建设事业就无往而不胜。企业民主管理正是相信和依靠工人阶级办好社会主义企业的一项基本制度，是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在企业管理上的具体体现。人类社会发展的总趋势，是广大劳动者得解放、做主人。社会主义企业实行民主管理，正是劳动者得解放、做主人的重要标志。对于依靠工人阶级和加强企业民主管理的重要性，对于民主管理和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关系，老一代革命家有许多重要论述。毛泽东同志指出：“工业无产阶级是我们革命的领导力量。”邓小平同志指出：“必须在思想上认识工人阶级的作用，不依靠工人阶级就无法搞好工业生产，就不可能发展到社会主义。”江泽民同志不仅多次论述了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重要性，而且进一步论述了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与职工民主管理的关系。江泽民同志 1995 年指出：“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就是要在政治上保证职工群众的主人翁地位，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就是要加强民主管理，听取群众意见，在制度上保证职工了解和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实现职工群众对企业领导的有效监督。”

（二）企业民主管理是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和社会主义民主在企业的具体体现。这个问题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生产

资料的公有制性质决定要实行民主管理。在资本主义企业，生产资料为资本家所有，生产的目的是追求剩余价值，资本是企业的主体，职工是企业的客体、是雇佣劳动者。企业是按少数人的意志和利益进行管理的。社会主义企业实现了生产资料的公有制，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成了企业的主人，职工是企业的主体，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需要。在这种情况下，企业管理应该充分体现广大人民群众的意志和愿望，这就从根本上决定了社会主义企业必须实行民主管理。二是民主政治建设要求企业实行民主管理。我们实行的是社会主义的民主政治制度。我国宪法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依照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国有企业依照法律规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和其他形式，实行民主管理。”“集体经济组织实行民主管理，依照法律规定选举和罢免管理人员，决定经营管理的重大问题。”党和国家非常重视社会主义民主建设，要求把社会主义民主扩展到政治生活、经济生活、文化生活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企业民主管理既有经济民主的内容，也有政治民主的成分，是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民当家做主、建设和完善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环节。广大职工群众在企业民主管理的实践中，将会锻炼和增长管理能力，为参加国家和社会事务的管理创造条件，推动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的发展。

(三)企业民主管理是深化改革、增强企业活力的重要保证。改革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是为了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更好地实现社会主义的政治民主和经济民主，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主人翁地位，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促

进经济的发展。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必须充分相信和依靠职工群众，这是改革成功的基本保证。《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指出，增强企业活力是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企业活力的源泉在于脑力劳动者和体力劳动者积极性、智慧和创造力的发挥，只有当劳动者的主人翁地位在企业中得以体现，他们的劳动又与自身的物质利益相一致的时候，他们的积极性、智慧和创造力才能发挥出来。实践已经证明并将继续证明这一点。我们必须对民主管理给以高度的重视和关切，它是我们社会主义制度、社会主义企业的政治优势所在。

(四) 企业民主管理是现代化大生产的需要。在现代化大生产和科学技术条件下，脑力劳动的比重越来越大。劳动者的责任在深度和广度上都大大增加，劳动者的劳动效率和实际效益，越来越多地依赖于其自觉程度和主动精神。在这种情况下，劳动者的责任心、主动性和创造性就越来越显得重要。而劳动者的主动性、创造性靠内在的积极性，权力、高压和强制是不能奏效的。西方一些资本主义国家，正是看到这一点，才注意关心劳动者的精神生活，吸收工人参加管理；从而在一定程度上调动了职工的积极性。但是由于所有制的问题，他们不可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只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社会主义企业，才有可能真正实行民主管理，更大程度地调动职工的积极性。

三

为了切实搞好民主管理，除了要充分看到实行民主管理的客观必然性、了解民主管理的历史以外，还必须对现阶段企业

民主管理制度的性质和特点有个正确的认识。对现阶段民主管理的发展程度估计过高或过低，都不利于指导我们的行动，不利于民主管理的健康发展。

目前，对我国企业民主管理制度的性质和特点，社会上存在着一些片面的认识：一是个别民主意识不强的企业经营者，认为职工代表大会的权力大了，干扰了厂长的权利。有的甚至认为，职工代表主人翁意识差，参与水平低，给权也不会用。二是有些工会干部和职工群众，认为现行的职工代表大会性质和职权，不足以体现和保障职工在企业中的主人翁地位，主张扩大职工代表大会的权力。为了对企业民主管理有一个正确的认识，我们有必要对企业民主管理的性质和特点作一些探讨。

首先，我们要弄清什么是民主管理的性质，从一般意义上讲，民主管理的性质是指民主管理被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所作用并反作用于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特性。具体到企业民主管理的性质，可表述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职工群众以主人翁身份参加企业管理，达到维护和完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推动生产力发展的目的。很显然，我国企业民主管理的性质是由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决定的。一些资本主义企业尽管也搞工人参与管理，但不能称之为民主管理，原因就在于社会制度上的差别。从这个意义上讲，民主管理是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

其次，要认识现阶段我国企业民主管理的性质和特点。当前，我国企业民主管理的性质和特点，在《企业法》、《职代会条例》中已有明文规定，即：“在实行厂长负责制的同时，必须建立和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其他民主管理制度，保障和发挥工会组织和职工代表大会在审议企业重大决策、监督行政领导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等方面的权力和作用”；“职工代表大会

是企业民主管理的基本形式，是职工行使民主管理权力的机构”。并规定了职工代表大会对企业生产经营重大问题的审议建议权，对规章制度的审查同意或否决权，对职工生活福利事项的审议决定权，对企业各级行政领导干部的评议、监督权和奖惩、任免建议权，以及根据政府主管部门决定民主选举厂长的权力。这些规定清楚表明了当前我国企业民主管理所处的阶段性特点。如果把企业民主管理的发展分为间接管理、民主参与和自主管理三个阶段的话，当前我国民主管理处于参与管理这个阶段。也就是说，我国民主管理既不是间接管理，也远远没有达到自主管理阶段，而是在法律规定的一一定范围内的参与式管理，具有民主参与的性质和特点。再次，要对决定我国企业民主管理的民主参与这个阶段性特点的一些因素有个正确的认识。(1)企业的生产资料全民所有制性质方面的因素。全民所有制的生产资料是归包括企业职工在内的全国人民所有的。因此，作为企业的职工群众不能完全按照自己的意志和利益去支配生产资料和劳动成果。在许多关系企业发展方向的重大问题上，国家仍具有宏观指导、管理和调控的权力；(2)企业自身的局限性因素。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每个企业都不是孤立存在的，它是国家、社会的组成部分。尽管不断给企业扩权，但也不过是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距现代企业制度的标准还有相当的距离。企业还需要有关方面的帮助和指导，上级部门有责任维护国家的利益，同时兼顾企业和职工的利益，对企业一些重大的部门，实施必要的管理、调控和服务。(3)职工文化水平、管理能力方面的因素。由于社会的劳动分工，多数职工不可能直接从事管理工作，他们的劳动方式、劳动性质和劳动内容决定了在管理企业方面的能力和经验还难以承担起自主管理的重任。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可以看出，对当前企业民主管理属于参与管理阶段的定性是准确的，是符合我国企业发展的实际状况的。对此，我们必须有一个清醒的认识。那种认为职代会权力太大了的说法，显然低估了我国现阶段企业民主管理的发展水平，低估了职工参与管理的能力和要求；而那种急于跨越民主管理参与管理阶段的想法和说法，也不符合我国民主管理现阶段的客观实际和客观要求。

第一章 职工代表大会

职工代表大会制度，是社会主义企业的一项根本制度，是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根本指导方针在企业贯彻落实的重要实现形式，是职工政治上当家做主的重要体现，也是工会履行维护这一基本职能的重要途径。因此，开好职工代表大会，依法落实它的各项职权，是搞好企业民主管理、确保职工主人翁地位的重要保证。

第一节 职工代表大会的性质、组织原则和任务

正确认识和把握职工代表大会的性质、组织原则、职权和任务，对于在新形势下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办企业，切实保障职工群众在企业中的主人翁地位和权利，具有重要意义。

一、职工代表大会的性质

《企业法》明确规定：“职工代表大会是企业实行民主管理的基本形式，是职工行使民主管理权力的机构。”《企业法》的这个规定，清楚地表明了企业职工代表大会的性质。从总体上讲，企业实行民主管理的形式很多，但法律规定的我国企业民